

##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



### 基本案情：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受行业周期调整等因素影响，生产经营陷入困境，在 2019 年底全面爆发流动性危机，债权人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申请对其破产重整。北京一中院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受理方正集团重整，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裁定对方正集团、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根据 2019 年 9 月的合并报表，方正集团总资产为 2715 亿元，总负债为 3069 亿元，拥有 100 余家下属公司，公司层级多达 14 级，且涉及融资融券、境内外债券、结构性融资等复杂问题，债权人人数众多、利益多样，清产核资、债权审核、企业管控、重整计划草案的制定等工作难度较高。北京一中院严格依法审理，及时通过司法手段保护重整主体核心资产安全，维持方正系企业的持

续经营；指导管理人以公开、市场化的方式完成招募战投工作；在重整计划草案的制定中，坚持公平对待债权人，切实维护职工利益；积极推进府院协调联动，共同防范舆情及社会稳定风险，使方正集团等五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获债权人会议高票通过，普通债权人清偿率最高达 61%。2021 年 6 月 28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

### **推荐理由：**

方正集团作为我国首个进入重整程序的千亿级多元化大型企业集团，在进入司法重整前已发生大规模债务违约，易引发系统性金融风险，国内外高度关注。北京一中院聚焦方正集团核心主营业务，按照法治化、市场化、信息化的要求稳妥推进各项重整程序，通过重整为方正集团引入投资 700 多亿元，化解企业债务 2600 多亿元，帮助 400 余家企业持续经营，稳住 3.5 万职工的工作岗位，最大限度保障各类债权人权益，维护社会稳定。方正集团等五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是目前大型企业集团重整中给予债权人最多选择、最高清偿、最切实保障的司法重整，是市场化法治化进行企业拯救的典型，充分彰显了重整制度的立法初衷和法律价值，对推动通过破产手段服务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